

◆本报记者韩东良

江苏省今年创新执法系统施治,实施监督执法正面清单,利用遥感、无人机巡查、远程监控、大数据分析等科技手段开展非现场检查监管,成立重案组,落实“双随机、一公开”等一系列制度,有力推动了环境执法提质增效,促进了产业转型升级,使环境质量得到持续改善。

帮扶监管两不误

为进一步助力复工复产,除了实施监督执法正面清单等正面激励措施外,江苏省生态环境厅生态环境执法监督部门还着重加大了“非现场”执法监管力度,研究制定专门工作方案,通过自动监控、用电监控等科技手段,采取在线执法、远程执法等方式,在实现对企业污染防治措施落实情况有效监管、提高执法效能的同时,又避免了对企业的重复检查、频繁检查,支持企事业单位安心生产、全力生产。

疫情期间,南京市卫生医疗中心承担了南京市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确诊病例收治任务,废水处理量增大。为确保污水处理设施正常运行和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南京市生态环境局会同设备安装公司,通过现场检查、论证方案、设备免费安装、组网调运,一天内完成了该院污水处理站进水泵、污水处理设施、消毒灭菌设备等11个点位配电监控设备安装,并与污染源在线监控平台联网,“用电监控+在线监测”双管齐下,对该院污水处理设备和消毒设备运行情况实施24小时不间断远程监管,坚决守好疫情防控最后一道防线,同时大幅减少了对医院正常运行的影响。

江苏省生态环境部门还提出,在钢铁、电力等行业非现场执法要达到80%以上,并着力在监测监控能力建设上下功夫,让非现场执法有据、有力。

大案要案重点查

今年4月,江苏省生态环境厅成立省级生态环境执法重案组,查处环境违法大案要案,重案组实行“一案一组”。

重案组是由江苏省生态环境厅领导直接指挥、多部门组成,以查处大案要案为主、快速响应的执法工作队。根据重大案件查办需要,重案组不定期开展工作,突出围绕江苏省生态环境厅中心工作、回应人民群众环境诉求、打击严重破坏生态环境违法犯罪行为。

今年初,江苏省苏南中干河部分断面氨氮浓度出现异常波动。检查发现,一家名叫徐科公司实为电镀厂的企业存在通过私设雨排口超标排放涉重金属的环境违法行为。江苏省生态环境厅执法部门多次会同省公安厅赴现场进行调查。

经过进一步调查发现,2019年5月,这家公司未经环评审批和排污许可,在厂区西南角新建1个雨水排口和雨水收集池,并投入使用,雨水向南直排河道。由于雨水管网中混入了电镀废液,导致雨水排口外排水和积水总铬、总镍、总铜均超过排放标准,河道被污染。

江苏省生态环境厅以涉嫌污染环境犯罪将该案件移送省公安厅。目前,公安机关已立案侦查,对2名涉案人员进行刑事传唤,案件正在进一步侦办中。

今年3月19日以来,根据生态环境部转交群众信访线索,江苏省生态环境厅执法人员多次对苏中一家化工厂进行现场检查、督办,发现该企业向河道排放废水、废渣(认定为危险废物),造成河道严重污染,涉嫌环境污染犯罪。

根据现场调查、采样监测、企业用电记录,以及周边群众询问综合判断,这家化工企业涉嫌利用春节和连续降雨时机,向河道偷排废水、废渣,造成河道严重污染。另查明,该公司日常环境管理水平低下,生产中“跑冒滴漏”的物料及废渣长期随雨水进入雨水管网,直排北侧河道。

在调查过程中,该公司拒不配合调查,企图通过拆除涉案设备、清挖转移抛洒固废,向河道及草地洒石灰、用新土覆盖填平污染地面和废水池(坑)等方式破坏环境、销毁证据,阻挠环境执法调查。

4月24日,企业所在地成立由公安、生态环境等部门组成的专案组,开展全面调查,并在企业厂区及河道安装了多个视频监控,密切监控现场。5月4日,当地生态环境局将该案件移送公安机关。5月13日,当地警方立案侦查。5月15日,江苏省生态环境厅会同省公安厅、省检察院联合挂牌督办。目前,案件正在进一步调查中。

一季度,江苏省各级生态环境部门共下达行政处罚决定1971件、罚款金额1.6亿元,运用环保法配套办法查处案件293件。

厘清权力防过错

为追究行政败诉案件过错责任,提高依法行政能力,江苏省生态环境厅在全省范围内率先制定并实施《江苏省生态环境部门行政败诉案件过错责任追究办法(试行)》(以下简称《办法》)。《办法》为江苏省首创,就是要以责任倒逼依法行政,让权力在法治轨道上运行。《办法》实施后,全省生态环境系统败诉案件数量大幅降低。

今年3月,江苏在全国率先出台的《关于在生态环境监督管理过程中加强企业产权保护的意見》(以

首创现场执法“八步法”,实现移动执法全覆盖

江苏「一案一组」精准打击违法犯罪行为

可以使用电子技术监控设备记录违法事实,处罚时效延长为五年

行政处罚法修订草案带来了什么?

立法进行时

◆本报记者文雯

“行政三法”之一的行政处罚法将迎来全面修改。行政处罚法修订草案日前提请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记者采访了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资源与环境政策研究所副所长常纪文、北京林业大学生态法研究中心主任杨朝霞以及一些生态环境执法领域的一线工作者,对行政处罚法修订草案的亮点和可能产生的影响进行了分析。

让行政处罚机制更及时

行政处罚是行政机关有效实施行政管理,保障法律、法规贯彻执行的重要手段。现行的行政处罚法于1996年由第八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通过,2009年和2017年先后两次就个别条文作了修改,对行政处罚种类、设定和实施作了基本规定。

多年来,随着经济社会的发展,现行行政处罚法在实际执行过程中,出现了一些脱节等问题。针对这些问题,草案新增了重点领域处罚、综合执法队伍建立、行政处罚裁量基准等规定,完善了行政处罚的种类、行政处罚管辖、回避制度、听证制度等内容,回应了行政处罚法实施过程中各方面反映突出的众多难点问题。

“草案适应了生态环境保护的新的需要。”常纪文指出,“行政处罚法修订草案如果通过的话,将对我们生态环境行政执法、行政处罚产生一些重大影响。”种类增加。草案中,行政处罚的种类增加了暂扣许可证件、降低资质等级、吊销许可证件,不得申请行政许可,责令拆除违法建筑物、构筑物或者设施,限制开展生产经营活动等。杨朝霞指出:“这

大大提升了行政处罚的功能。”

“增加了处罚形式,使生态环境行政处罚有了抓手,更有利于生态环境监管,促进生态环境监管的有效性。”常纪文表示。

力度加大。草案规定,当事人到期不缴纳罚款的,每日按罚款数额的百分之三加处罚款等一系列措施。“这样的强制执行措施保障了行政处罚的有效执行。”杨朝霞说。

与时俱进。草案不仅加大了行政处罚的力度,更根据社会发展情况,对取证、处罚金额等进行了修改。

“草案中明确可以使用电子技术监控设备记录违法事实。”常纪文告诉记者,此举有利于发现环境违法行为,更有利于打击环境违法行为。

为适应行政执法实际需要,草案将适用简易程序的罚款数额由五十元以下和一百元以下,分别提高至二百元以下和三百元以下。杨朝霞告诉记者:“提高经济处罚标准,也是根据当前经济发展实际情况,是一种与时俱进。”

此外,草案将涉及公民生命健康安全的违法行为,行政处罚的时效延长为五年。“这考虑到一些生态环境污染问题,具有滞后性,可能需要较长时间才能显现,因此将处罚时效延长为5年。”杨朝霞解释说,“在重点领域延长诉讼时效,体现了对生态文明和人民群众生命健康的一种重视,意义重大。”

让行政处罚体制更接地

行政处罚更多发生在基层,但是拥有行政处罚权力的机构受限于人数、能力等,很难深入一线,及时处理相关问题。此次修订草案采取了综合行政执法队伍建设、委托执法等方法,使行政处罚体制更接地,更符合实际需求。

综合执法,整合力量。草案明确了综合行政执法的法律地位,增加规定:国家在城市管理、生态环境等领域实行综合行政执法,由一个行政机关统一实施相关领域的行政处罚。

“在很多地方,比如青海等地,已经开始尝试综合执法。”常纪文认为,下一步应该在县、市一级推行这种综合执法,形成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的格局。“这不仅有利于整合执法力量,而且有利于提高生态环境执法者的整体执法素质。”

权力下沉,简政便民。根据基层整合审批服务执法力量改革要求,草案推进行政执法权限和力量向基层延伸和下沉。

“草案规定了基层的处罚权。这种行政处罚权的下移,有利于提高基层生态环境执法水平,提升基层生态环境执法效率。”杨朝霞表示,当前乡镇、街道一级没有执法权,但大量的环境违法行为是发生在基层。发现问题时,基层只能向上级申请支援。“这项规定也让行政处罚更加便捷。”

明确程序,提高效率。草案进一步明确和规范了行政处罚的相关程序,分为一般程序、简易程序、普通程序、听证程序等,适用于不同的情况。

生态环境部淮河流域生态环境监督管理局执法应急处副处长周涛认为,行政处罚法在内容和程序等方面的完善,使生态环境保护执法更具操作性,同时对执法的规范性也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草案还对行政执法和刑事司法衔接的问题进行了规定。违法行为构成犯罪,应当依法追究刑事责任,不得以行政处罚代替刑事处罚。”杨朝霞认为,“实践中,尤其这几年的公益诉讼呈现快速发展趋势,涉及到行政处罚和刑事司法衔接的生态环境污染问题日益增多,如何确定生态环境部门的履职标准成为一大难题。因此,这项规定意义重大。”

让行政处罚程序更公正

为了规范行政处罚的设定和实施,保障和监督行政机关有效实施行政管理,维护公共利益和社会秩序,保护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草案规定,行政处罚的实施机关、立案依据、实施程序和救济渠道等信息应当公示;

夜间扰民投诉多? 上海市松江区夜查保宁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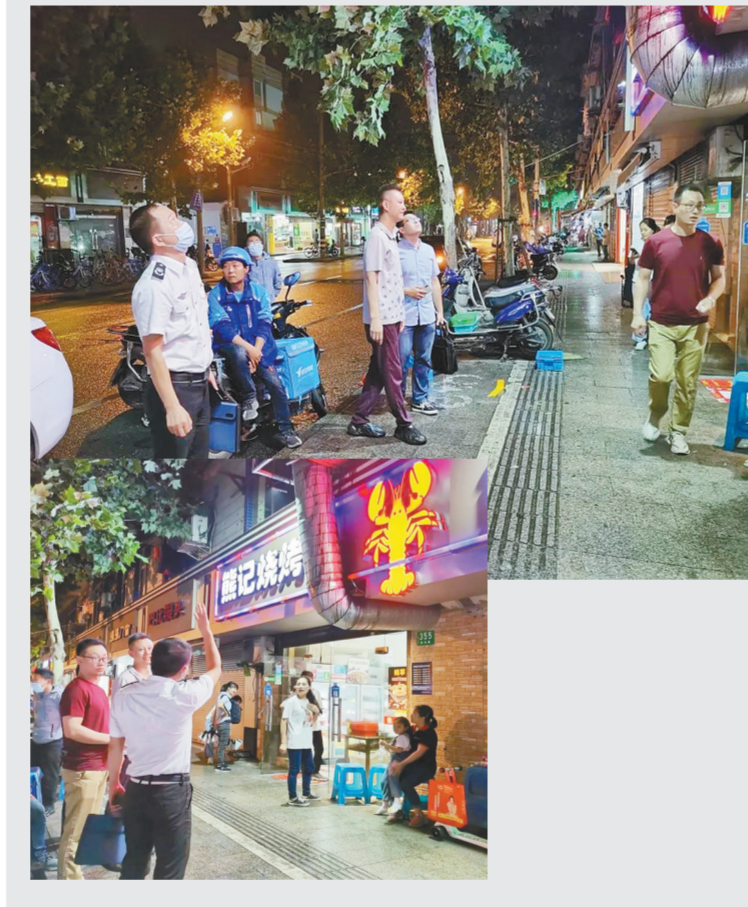
上海市松江区生态环境局执法大队日前针对辖区内的几家集中信访区域进行夜间检查。本次行动共计检查饭店两家、酒吧1家,基本解决了长久以来因为夜间噪声及油烟问题对周边居民造成影响的问题。

执法人员首先来到洞泾镇,在镇环保办和安办等部门的配合下,对位于同盛路和同乐路的两家餐饮店进行检查。上述两家餐饮店均因噪声及油烟扰民问题多次被周边居民投诉。

经过现场检查,上述两家饭店均存在油烟净化设施及油烟风机破旧松动、油烟管道破损和油烟排放口位置设置不规范等问题。在执法人员的劝说和指导下,相关餐饮店的负责人都表示将尽快整改发现的问题,避免影响周边的居民。

执法人员又来到位于中山街道三迪曼哈顿广场的一家酒吧,该酒吧因夜间噪声问题多次被群众反映。起初酒吧经营者表示十分不理解:“我们已经采取隔音措施了,连窗户都封死了,还要我们怎么整改啊。”但是经过实地检查,执法人员发现症结所在:很多顾客在进出酒吧时忘记关门。

酒吧经营者随即表示理解,并承诺将在夜间10点以后降低音量,同时将酒吧大门改建成随开随关门。上海市松江区生态环境局执法大队供图



天津将“环保大体检”作为执法大练兵第一棒

查找问题堵点,提出有针对性的执法建议

本报记者郭文生 见习记者任效良 天津报道 天津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总队(以下简称“执法总队”)主动求变,自4月起,正式开展了全市“环保大体检”工作,深入各区推进“体检式、预防式、服务式”执法,探索“从单一的监管执法向监管、帮扶并重转变,向前指导、后执法转变”的新型监管模式。

全市“环保大体检”工作第一站为静海区。截至目前,执法总队先后出动执法人员227人(次),集中力量执法帮扶检查静海区工业企业165家,累计发放复工复产提示函、排污许可证守法宣传手册、土壤法及新固废法普法明白纸200余份,共发现问题92个。其中,对90个环境管理不规范的问题督促立立整改,对两个违法情节严重的问题立案调查。

同时,执法总队发现扬尘面源污染点位138个,其中建筑施工未落实“六个百分百”问题37个,渣土未苫盖或苫盖不全问题84个,企业料堆扬尘问题17个。对

上述问题,执法总队采取“回头看”的方式对问题点位进行督促整改,截至6月中旬,已督促治理问题点位116个,整改率超过80%。

执法总队有关负责人说,执法总队将“环保大体检”工作作为全市生态环境保护执法大练兵实战比武的“第一棒”,坚持以问题为导向,以查练兵、以案强兵,旨在实战锻炼中淬炼政治品格、提升执法本领、培养顽强作风、增强担当精神,在实战锻炼中指导各区落实环保主体责任。本次针对静海区的集中执法帮扶工作主要体现出两个特点:一是“全”,即全面摸清该区生态环境保护现状,查找环境污染问题堵点;二是“准”,即按照摸排结果,针对不同问题,提出有针对性的执法工作建议。

这位负责人介绍说,下一步,执法总队将结合“环保大体检”发现的情况,着重从3个方面帮助静海区因情施策,提升属地精细化管理水平,促进区域空气质量持

续改善。

一是加大精准帮扶企业力度。严格落实差异化执法方式,积极为复产复工企业送法律、送政策、送服务,并严厉打击违法行为,助力企业有序复产。

二是加强企业综合防控力度。开展多部门综合治理,把好施工单位准入门槛,完善扬尘管控黑名单制度;充分利用工况用电监控系统 and 日常检查相结合的方式,确保企业污染防治设施正常运行;助推农村“煤改电”“煤改气”工作进程,及时发放补贴,加快拆迁区域的搬迁进程,减少散煤燃烧、垃圾焚烧等面源污染。

三是发挥科技防控作用。向企业宣传贯彻“在线监控系统是落实排污主体责任”的指南针”理念,督促在线监测数据异常或超标的企业倒查原因,及时采取调控产能等措施,提升治污水平,确保达标排放。

据了解,执法总队还将陆续对天津市其他地区开展“环保大体检”工作。

衡水细化 环境污染举报 奖励规则

查证属实的

最高可奖10万元

本报记者张铭贤 通讯员郭晓衡衡水报道

河北省衡水市生态环境局日前印发了《衡水市生态环境举报奖励实施细则》(以下简称《实施细则》),根据所举报生态环境违法行为被发现难易程度、对生态环境的危害程度、对社会影响范围等因素,对符合条件的举报人给予奖励。其中,举报暗管排污、偷排偷放等环境违法行为,经查证属实的最高可奖励10万元。

《实施细则》明确提出,群众举报以下环境违法行为,经查证属实的最高可奖励10万元。举报内容分别为:无经营许可证从事危险废物收集、贮存、处置经营活动;私自将危险废物、废旧放射源和其他放射性固体废物非法排放、倾倒、处置的或移交无资质的单位贮存、处置;利用暗管、渗坑、渗井、裂隙、溶洞、灌注等逃避监管方式排放、倾倒污染物的;案件涉嫌生态环境污染刑事案件移送公安机关,并由公安机关立案的;其他通过举报避免重大生态环境违法行为发生、消除重大生态环境安全隐患,或协助重大生态环境违法犯罪案件办理等情形的,可对举报人实施重奖。

《实施细则》明确提出,对举报人及其举报信息严格保密,对生态环境部门工作人员在举报的受理、查处、奖金发放过程中通风报信、徇私舞弊、违规泄露举报人信息的,依法依规追究责任。